

# 童樂居12職員逾140虐兒罪成

求情受不良風氣影響犯案 官批日日返工日日打人

香港保護兒童會轄下院舍「童樂居」虐兒案累計有34名職員被起訴，其中12人涉及逾140項虐兒罪罪成，區域法院昨日處理12人的求情。辯方稱被告受「童樂居」文化影響而「迷失自己」，法官王詩麗明言不接納該求情理由，批評被告明知風氣不良仍參與其中，令暴力文化加劇，有被告更幾乎「日日返工，日日打人」。案件押後至9月20日判刑，其中4人續准保釋，當中兩人將索取社會服務令報告。

12名被告俱於2021年犯案，當中7人趙詠茜(46歲)、卓凱欣(23歲)、莊嘉宜(25歲)、李曉儀(25歲)、楊淑儀(33歲)、伍家穎(45歲)及周靈芝(28歲)，早前先後承認135項對所看管兒童或少年人虐待或忽略罪。其餘5人黃潔瑩(26歲)、鄧月媛(53歲)、梁曉彤(29歲)、梁善儀(53歲)及陳信興(59歲)，則經審訊後被裁定8項虐兒罪成，當中黃潔瑩另涉獨立案件承認5項虐兒罪，及經審訊後裁定4項虐兒和2項普通襲擊罪成。

## 官指可以辭職而非參與其中

案中面對最多控罪、承認49項虐兒罪的趙詠茜，辯方求情指她有20年幼兒工作經驗，曾獲上司和家長嘉許，因受「童樂居」文化影響「迷失自己」才犯案，已感到後悔，被捕後又患上抑鬱症及出現自殺傾向。

王官質疑，眾多辯方代表均聲稱被告受「童樂居」文化影響，「文化唔好，明知唔啱，都要去做？雖然『童樂居』有暴力文化，但你哋(被告)集合咁多人力量，有無做正面行為」。王官認為，若被告不接受這種文化，可以辭職，而非參與在其中，加劇此等文化；更指有被告幾乎「日日返工，日日打人」，倘事件沒有被揭發，相信「童樂居」內幼童仍每日遭人虐待。

各一項虐兒罪成的被告梁善儀及陳信興，前者曾用衣架指着幼童，後者則在其他人虐待幼童時發笑、未有阻止。王官考慮到兩人角色，其中陳信興沒有主動襲擊幼童，決定為兩人索取社會服務令報告。

被告莊嘉宜的辯護代表求情稱，莊嘉宜畢業後即加入「童樂居」，是「白紙一張」，雖有「有醜陋的一面，亦有天使的一面」，例如曾帶幼童外出等，但王官不認同有「天使一面」的說法，指即使有亦被其在案中的行為「溝淡晒」。



童樂居虐兒案累計有34名職員被起訴。

## 無業男為千元助收騙款 判囚32個月

一名八旬老婦去年4月墮入「猜猜我是誰」電話騙案陷阱，騙徒假扮其兒子訛稱需要5萬元保釋金。老婦女兒報警，警方在交收金錢地點埋伏並拘捕39歲無業男，男子在警誡下聲稱他為了1,000元報酬，接受指示幫人收錢。他昨日在西九裁判法院承認一項企圖處理非法得益罪。區域法院法官考慮電騙案日漸猖狂，且被告有9次定罪紀錄，遂判他監禁32個月。

被告李家棋報稱曾任水喉工，案發時無業。他被控一項串謀詐騙罪，交替控罪為企圖處理非法得益罪。控罪指，他於2023年3月29與3月30日之間連同其他身份不詳的人，藉作欺騙，即向黃嬌，意圖詐騙而企圖誘使黃交出5萬元現金，及直接

或間接代表任何人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而仍企圖處理該財產罪。

案情指，87歲老婦黃嬌於去年3月29日上午收到陌生來電，對方自稱是她兒子，聲稱需要5萬元保釋金，並會安排人手門收錢，黃的女兒得知後報警求助。翌日上午，黃的女兒再次接聽騙徒電話，對方又自稱為黃的兒子，聲稱急需5萬元做生意，並會安排被告到其住所樓下收錢，黃的女兒將來電內容告知警方。

同日正午，被告自稱是黃嬌兒子的朋友，並到達現場地下取錢。黃的女兒將一個內有警方預備的道具現金紙袋交給被告後，埋伏警員隨即拘捕被告。被告在警誡下稱「我淨係幫人收錢，其他咩都唔知」。



警方在行動中檢獲的預壓式氣槍半製成品。警方圖片

## 警搗製槍工場拘4人 檢15支半製成品

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(O記)，本周一及周二(5及6日)展開代號「雷霆」暨「勇漢」行動，搗破一個製造及無牌經營槍械及彈藥的犯罪集團，拘捕4名男女，在製造工場及儲存貨倉檢獲4台製造槍械部件的大型機器，以及15支預壓式氣槍半製成品，另有大批半製成部件、原材料及鉛彈。初步相信有關氣槍的槍口能量超過50焦耳，當中兩名分別為39歲及40歲被捕男子，已被暫控「串謀無牌經營槍械及彈藥」罪，今日(8日)在屯門裁判法院提堂；而另外兩名疑犯獲准保釋候查，案件仍在調查中，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。

警方相信有犯罪集團在香港製造槍械部件，並安排成員將槍械部件運送至外地。本周一趁疑犯出貨採取行動，截獲由該集團寄出的46個可疑包裹，發現內有預壓式氣槍半製成品，同時搜查於屯門兩個工廈單位的製造工場和儲存貨倉，以涉嫌「串謀無牌經營槍械或彈藥」罪即場拘捕兩名分別39歲及40歲男子。

### 槍口能量料逾50焦耳

警方在工場內檢獲4台用作製造槍械部件的大型機器、15支預壓式氣槍半製成品、超過100塊相關半製成部件、超過150件相關部件、8支壓縮氣樽、30支槍管、超過150盒俗稱「痰罐仔」鉛彈、超過220塊金屬原材料、8台電腦和13部電話等。經軍械法證課人員初步評估，相信檢獲槍械的槍口能量超過50焦耳，詳情待進一步的檢驗結果。

探員之後再根據線索，在元朗及葵涌區拘捕另外兩名團夥成員，包括一名30歲本地女子及一名50歲本地男子，兩人涉嫌「串謀無牌經營槍械或彈藥」，相信他們參於犯罪集團運作，協助經貨運公司運送槍械組件至外地。

## 商業怪現象——你有做瑜伽嗎？(一)



學研致用

馬海寧 學研社成員

都市傳說：所有中產港女都擁有一個瑜伽中心會籍。

愛八卦的筆者向身邊人做過調查，似乎傳說所言非虛：瑜伽既是運動，又有冥想環節，舒展身心又減壓，難怪大受歡迎。作為港女一員，筆者也有瑜伽會籍，也曾經沉迷於每個晚上和周末都泡在瑜伽館，但本人要對瑜伽界大聲吶喊：

一、瑜伽不能治病。香港人周身骨痛，甚至有失眠或情緒問題，做運動減壓是好事，但誤把瑜伽當成治病工具是錯誤的。瑜伽老師說這式子可緩解失眠、那式子能緩解婦科問題，甚至出汗就能排毒美顏瘦身？課堂前後更常見同學拉着老師訴說各種困擾，而不少老師也樂於「過兩招」予同學。

單說痛症，若瑜伽能治痛症，那麼西醫骨科、物理治療、中醫骨傷業界苦讀數年才能執業又所謂何事？見過有工作坊竟然是瑜伽結合中醫經絡，授課導師並無中醫執業資格，再說瑜伽源自印度阿育吠陀哲學，其醫療體系與中醫並

無關係，在歷史上也無交集。瑜伽老師不能餐風飲露也要吃飯，瑜伽館在商業社會需要生存，但把醫療混合瑜伽的吸客行為會讓同學承擔健康風險，這種錢賺得安心嗎？以上行為又算不算無牌行醫嗎？

二、瑜伽與身心靈的界線。香港人壓力大，是的。在陰瑜伽課，打開關節與肌腱的同時老師還會分享心靈故事，當你走出課室，感覺有如重生。曾經我也非常迷戀這種洗滌心靈的旅程，漸漸發現在部分老師手下，事情開始失控。月圓月缺日月蝕的靜心儀式，請問是什麼宗教或信仰？也許你覺得貼近大自然的生活還算不錯，那麼占星塔羅水晶又是你的一杯茶嗎？請問瑜伽老師接受過玄學訓練嗎？然後還有人告訴你，你的脈輪「塞咗」，要用靈氣遙距打通……

不要覺得筆者在誇張，以上種種身心靈學說在瑜伽館都有工作坊，最重要的是我也參加過！作為過來人，奉勸大家做瑜伽還是集中舒展筋骨吧，做運動就是做運動，僅此而已。